



琥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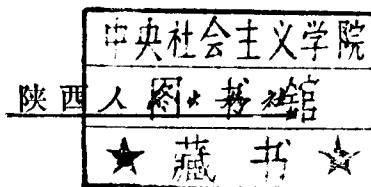
陕西人民出版社

1955

琥珀 (上)

(美) 卡特琳·温索尔 著

胡适宏 译



7956

琥珀 (中)

(美) 卡特琳·温索尔 著

胡适宏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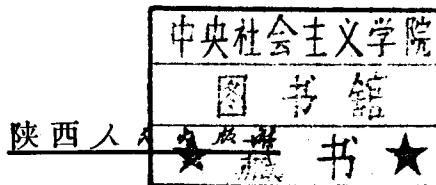
陕西人民出版社

70957

琥珀 (下)

(美) 卡特琳·温索尔 著

胡适宏 译



责任编辑 邢良俊

封面设计 于清馨

版式设计 徐秦生

2010/23

琥珀

(上 中 下)

(美)卡特琳·温索尔 著

胡适宏 译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新华书店经销 西安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37.5 印张 800 千字

1987 年 1 月第 1 版 198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00

ISBN 7-224-00000-0 / I · 1

统一书号：10094·743 定价：(套)6.90 元

内 容 提 要

这是发生在英国资图亚特王朝复辟时期的一个故事。贵族后裔虎魄是一位聪明美丽而又十分艳羡宫廷生活的姑娘，在政治动乱中，她沦为一名村姑，为了获得显赫的社会地位，她不择手段地在险恶的人生道路上奋斗，从而经历了种种曲折离奇的冒险，成为有钱有势的贵妇，以至做了英王查理二世的情人，但在残酷的宫廷夺权中，她最终被骗离英国，远渡重洋，去到美洲。本书情节起伏迭宕，人物性格鲜明，场面宏大，描写细腻，形象地反映了那个时代的社会风貌。本书为世人瞩目的畅销书，被誉为长篇小说《飘》的姊妹篇。

楔 子

那个小房间里是温暖而潮湿的。暴怒的轰雷震得窗玻璃
嘣嘣的响动，闪电象是从墙壁里穿进来一般，虽在三月的中
旬，这样的暴风雨也是难得看见的，所以人人心里都认为不
祥之兆，可是没有一个人敢说出口来。

照着一般做产房间的习惯，里面的家具大部分都清出去了。现在只剩一张高顶的大床，底下有床台垫着，四周挂着麻纱的帐子，此外是五六张矮凳子，一张产婆用的接生凳，配着靠手靠背和镂空的坐垫的。火炉边有一张桌子上面放着一只白色的水盆，褐色的带子和一柄小刀，几只瓶子和几个油罐，以及一堆绵软的白布，靠近床头放着一张有篷的旧摇篮，还是空着的。

那些乡下女人都一声不响地站在床边，带着紧张急切的面孔在那里看着。床上躺着一个刚刚分娩的女人，身旁就是那红冬冬的小娃子，一个满身是汗的产婆低着头，将手伸到被窝底下在做活，那些女人一会儿看看娃子，一会儿看看产婆，眼睛里面流露出同情的痛苦，乃至怜悯和忧惧，其中有个女人自己也正在怀孕，弯下身去看看那小娃，现出惊惶失色的样子，这时那小娃突然出气了，打了个喷嚏，张开嘴大哭大叫起来。于是那些女人叹了一口气，放心了。

“珊拉——”那产婆轻轻说道。

那个怀孕的女人抬起头来，跟产婆低声说了几句话。产婆就到火炉旁边坐下去，将那小娃在一盆温暖的红酒里边洗起澡来。那个女人将双手伸进被窝，用一种稳定温柔的动作开始揉那产妇的肚子。她的脸上起先现出一种焦急的神情，差不多近于恐怖，但是一经看见产妇慢慢睁开眼来朝她看了看，她那神情就立刻消失了。

产妇的脸是紧张而憔悴的，加以刚才熬了这许多时的痛苦，更觉消瘦得出奇，两只眼睛陷进两个漆黑的深洞，只有蓬在头边一堆淡金色的头发似乎还有点生气。当她说话的时候，声音也是虚弱乏力的，差不多同耳语一般。

“珊拉——珊拉，是我的孩子在哭吗？”

珊拉并不停止工作，只点了点她的头，勉强装出一个闪烁的微笑。“是的，裘蝶，那是你的孩子，你的女孩子，”其时那孩子的怒叫之声正充满了全室。

“我的——女孩子？”她虽然已经力乏，那种大失所望的意思是表现得明明白白的。“一个女孩子……”她又用一种带着怨恨的低语说道，“可是我要一个男孩子的。约翰一定想要一个男孩子。”眼泪涨满了她的眼眶，淌下了她的眼角，流过她的两太阳；她将头疲乏地朝了开去，仿佛是要逃避那孩子的哭声。

可是她实在太疲乏了，已经不能担待很多愁恼了，一种梦一般的松懈开始袭过她全身，这一种变动是差不多使她觉得愉快的，而且它一步紧一步地逼近来，向她的身心两方面同时攻袭，她就自自愿愿向它投降了，因为经过这两天来的煎熬，这种变动便似乎是一种解脱：刚才她还能感觉自己的

心的迅速的轻搏，现在她被吸进了一种旋涡，这才又袅袅的盘旋而上，那速度愈来愈大，终至她被提出了她的肉身，被提出了那间房子，随着时间和空间飘荡而去了……

她养的是个女孩，当然约翰不会介意的。他还是会一样的爱她，男孩子将来可以养，就是再养几个女孩子也不妨的。现在第一个孩子已经养出来，以后的生养就比较容易了。这是她母亲常常对她说的，她母亲自己就养过九个孩子。

当初她告诉约翰说他已做了父亲的时候，她曾注意到他的面容，见他先经过一阵的惊惶，便突然展出快乐和骄傲的神色。当时他嘻开脸笑起来，熟悉的脸上闪出一副白砾砾的牙齿，低着头拿一种崇敬的眼光看着她，跟她最后一次看见他的那种眼光一模一样的。她对他记得最清楚的也就是他的眼睛，因为那眼睛是琥珀色的，仿佛一杯酒里通过太阳光一般，黑色的瞳仁旁边镶着绿褐两色的斑点。那眼光非常有力，仿佛他的全身精力都凝聚在那里一般。

在她怀孕的期间，她一迳都希望这个孩子的眼睛能象约翰；她这希望非常热烈，始终都觉得自己一定可以如愿而偿的。

原来这约翰姓曼，是瀛狮林伯爵的世子，他父亲死后，就可以承袭伯爵的。裘蝶从做小女孩子的时候起，就知道自己将来一定要跟曼约翰结婚。因为她家也是英国一个历史悠久的世家，最初跟诺尔曼人征服英国，本来姓梅，后来经过若干世纪才改姓为马，那曼家却跟她家不同，他们是前一世纪里面因天主教堂分裂坐地分赃才得兴旺起来的。这曼马两家的土地彼此毗连，且已做了三代的朋友，所以曼家的长子和马家

的长女结亲，是再自然不过的事情。

约翰比裘蝶年纪大八岁，多年以来都对她不很注意，不过他觉得他们的婚姻是没有问题的；当他还是个儿童而裘蝶尚在襁褓的时候，他们的婚书就已签好了。及至裘蝶长大起来，也是常常看见他的，因为他常要到蔷薇町来跟她的四个哥哥骑马，射箭，比剑；她看见了他，总要现出不胜欣慕的神气，但他对她却总是淡淡然的，跟对自己的姊妹一般，并不感多大兴趣。后来他进学校了，先到牛津，这时进内寺读了一年光景，最后就到欧洲游历了。游历回来，他看见她已是一个十六岁的绝色少女，便对她钟情起来。裘蝶对他是向来钟爱的，而两个家庭又素来融洽，这桩婚事似乎没有再延宕的理由。谁知婚期订在八月，战争便从八月爆发了。

裘蝶的父亲马维廉爵士立即宣言效忠于王室，鬣狮林伯爵却同其他许多爵士犹豫了若干星期，这才决计加入国会军。过去一年里面，裘蝶常常听见他们两老为了政治问题在辩论，竟至于大声喊嚷，互挥老拳，但到末了总是杯酒言欢仍归于好的，她始终不曾想到这样的争论会得影响自己的终身。

鬣狮林伯爵曾经多次宣言，他所不能忍受的是查理一世的虐政，不是劳德的教会政策，马维廉却一迳深信他的朋友，到了紧要关头一定会明白过来，仍旧拥护王室的。谁知现在事实不如此，马维廉始而怀疑不信，继而惊骄忿怒，终至对他的老友深痛疾恶了，裘蝶起先还不十分明白英国已经发生内战，但是她母亲终于用冷酷的口气告诉她，叫她从此再休想起曼约翰，——他们的婚礼永远不能举行了。

惊呆了的裘蝶点点头表示同意，但她实在是不相信的。她

父亲说过战争三个月就会过去，等到战争过去之后，他们就会重新做起朋友来。那末这次战争不过是他们生活中的一个暂时的间断，不至于改变重要的事情，打破重大的计划，毁坏故旧的习惯的。总之，她以为这次战争对于她和她所认识的任何人都不至于发生真正的影响。

但是约翰在进军队之前来跟她话别的时候，维廉爵士竟是怒气冲冲地迎上前去，喝叫他马上滚开。后来裘蝶听见这桩事，一连哭了几个钟头，因为他现在是跟她连嘴也不曾亲过一个，就出去打仗去了。

几天之后，维廉爵士和她的四个哥哥就都出发去勤王，同时他们田庄上和乡村里的精壮男子也大多数跟着他们走了。现在战争对于他似乎变真实起来，她就觉得非常痛恨，因为她的生活向来是安稳，优闲，而快乐的，现在却被战争凭空隔断了。

正不出维廉爵士所预期，王师的形势非常顺利。查理一世的侄儿吕贝亲王屡屡告捷，终至除东南一隅之外，差不多整个英国都在王师掌握中。但是叛军始终不肯投降，遂致战事拖延而不能即决。

在这期间，裘蝶的生活是很忙碌的；因为她家里的男人都走了，她就有很多事情要干。她已没有工夫练习歌舞，也没有工夫做刺绣或弹竖琴了。但是她的生活无论怎样忙，仍旧无时不在思念曼约翰，无时不在计划将来的事情，仿佛他们的婚姻不至因内战而中断，只不晓得他几时才能回来罢了。她的母亲见她这样默不作声的一迳想心事，当然很容易猜到什么缘故的，便竭力劝她把约翰的念头丢开，并且告诉她说，他们两老已在另行筹划一门亲事，那男家比曼家适当

得多，因为他的尽忠王室是无问题的。

但是裘蝶决不肯忘记约翰，至于要她跟另外一个人结婚，那就象似要她承认一个陌生的新神道一般了。

约翰去后五个月，曾经设法寄给她一个条子，说他平安，并且表明爱她的意思。“等到战争过去之后，我们是要结婚的，裘蝶，不管我们的父母怎样说。”又说他一有办法，就立刻要回来看她。

及至他践行这个约诺，时间已是六月中旬了。于是她编造了一篇谎话，骗过了她的母亲，骑了一匹马，到他们两家田产之间的一条小溪边上去和他相会。他们虽然相识许多年，这是第一次无人监视完全自由的私会；从前她见他时总觉得害怕含羞，这回她一经跳下马，便毫不迟疑瞻顾的投入他怀中去了。她从来没有觉得自己这样有主张，这样踌躇满志过。

“我是不能长久的，蝶裘，”他匆匆促促地说着，一面吻着她，“就是本不应该到这里来的。可是我不能不看看你！来罢，让我看看你罢。哦，你是多么美啊——我记得你从来没有这么美的！”

她拼命地抓住他，心里觉得再也不能放他走了。“哦，约翰！约翰，达灵——我是多么的惦记你啊！”

“你肯说这句话再好没有了！我是一迳在害怕——可是没有关系的，是不是？让我们的父母自己争吵去罢，我们彼此还是一样的相爱——”

“只是一样的吗？”她嚷道，她的喉咙给惊喜交集的眼泪梗塞了，“哦，约翰！我们彼此更要相爱呢！我是等你走了之后方才知道自己多么爱你的，我只是害怕——哦，这可

怕的战争！我恨它！它要几时才完呢，约翰？很快就会完了吗？”她抬起头来看着他，仿佛一个小女孩子向人求情似的，她的蓝色眼睛大大的睁着，现出渴望和惊惶的神色来。

“很快吗，裘蝶？”

他脸上泛起了阴云，好久没有说话；她急切地对他望着，恐惧爬过她全身。

“不会很快的吗，约翰？”

他将一只臂膀搂住她的腰，他们就开始走起路来，慢慢地向溪边而去。其时天上一片蔚蓝色，点缀着一大蓬羊毛似的白云，仿佛是一阵大雨刚过去似的；空气里边充满着潮气和湿泥的气味。小溪沿岸长着柔嫩的赤杨和垂柳，白色的山茱萸正在开花。

“我想这是不会很快的，裘蝶，”末了他说道。“它也许还要延长许多时——再有几年也说不定的。”

裘蝶站住了，抬起头看了看他，现出不信的样子。她今年已经十七岁，在这样的年龄，半年便如一世纪，一年竟同永劫一般了。她想起自己要和他相隔几年，觉得无论如何不能忍受也不愿忍受的。

“再有几年呢，约翰！”她嚷道。“但这是不能够的！这叫我们怎么办呢？我们还没有开始生活就要老了呢！约翰——”她突然抓住了他的肘膀子。“你带我走罢！我们现在就好结婚的。哦，我不管怎样生活都可以——”她见他有打断她说话的意思，便又抢着说道。“军营里面并不是没有女人跟去。这我知道的，所以我也可以去！我是什么都不怕的——我可以——”

“裘蝶，达灵——”他的声音带着哀求的调子，他的眼

睛温和而充满着苦痛的神情。“我们现在不好结婚，我是无论如何不肯这样害你的。军营里面原也有女人跟去——可不是象你这样的女人，裘蝶。不能的，达灵——我们除等之外再没有别的办法——战争总有一天要完的——它决不能永远下去的——”

于是她突然觉得过去一年里面所发生的事情都变真实了，都见分晓了，而且都具有固定的意义了。他是马上就要走的，一天也不能多耽的，那末几时才能再看见他呢？也许几年不能见——也许永远不能见——假如他是打死呢——她不敢想下去了，连这事的可能性她也不敢承认的。现在已经无用自宽自慰了。战争是真实的。它的确是要影响他们的生活了，以前她所希望所信仰的一切，已经因战争而起了变化，而战争又正要夺去她的将来，正要拒绝她的最简单的要求和需要——

“可是，约翰！”她现在带着惨苦而抗议的声调喊嚷起来了，“那末我们将来怎么样呢？如果王军打胜仗，你怎么办？如果国会军打胜仗，我又怎么办？哦，约翰，我是吓坏了！这事到底要怎样结局？”

约翰掉转他的头，牙关咬得紧紧的。“哦，裘蝶，这个我也不知道。不但是我们，我真不晓得战争完了之后一般人怎么过活呢。可是我想我们总有办法的。”

于是裘蝶拿手掩着脸，悲切地哭了起来，因为她回想过去一年的孤凄，料知来日无穷的寂寞，万种愁情，一时交集，再也熬忍不住了。约翰重新将她搂在怀里，尝试宽解安慰她。

“不要哭，裘蝶，达灵。我是会回来的。我们总有一天

会有我们的家庭和家属，总有一天我们会得互相——”

“总有一天，约翰！”她的臂膀拚命搂住他，脸上现出惊惶的神色，眼睛失神似的发愣着。“总有一天！可是倘使那一天永远不来呢？”

一小时之后，他走了，裘蝶又骑马回家，心境快乐而安静，觉得生平从来未有这样的满足，因为现在，不管怎样的事情发生，也不管战争谁胜谁败，他们俩的关系是确定的了。他们也许要分离一时，可是从此他们永远不会真正的隔绝，她觉得生活比较简单了，同时也比较的圆满了。

起先，她想起要再去见她的母亲，要去正视母亲的面孔，心里颇觉惶惑而惊吓。她想起自己小时，每次做错了事，她母亲安妮夫人虽没有亲眼看见，也总会得知道的，现在她怕刚才的事被母亲得知，心境也同小时一样了。但是过了几天都平安无事，裘蝶便放心下来，开始从事她的荒唐的回忆。每一个微笑，每一下亲吻和接触，每一句示爱的词儿，她都象珍贵的纪念品一般，在回忆中屡屡提出，以安慰她的空闲，宽解她的疑虑，排除那从四面围来的恐惧。

此事之后不过一个月，便有消息传来，说王师在圆路坡打了大胜仗，同时维廉爵士也寄信回家，说和平随时都可实现了。裘蝶的希望带着荒唐的乐观飞升起来，而安妮夫人却给她严厉的警告，说是从今以后无论曼约翰或是他家里的任何人都不能再涉足蔷薇町了，但是她以为只要战争终止，那就无论它是怎样终止法，他们总有方法解决他们的问题。这是约翰曾经说过的。

这时她就发觉自己怀孕了。

起先她觉察到自己身上有些奇怪的征候，还以为是轻微

的病症而已，但她终于知道是什么了。这一下震惊使得她在床上躺了好几日，东西吃不下，面色变苍白了，人也瘦下去了，她的母亲每次进房来看她，她总心惊肉跳的偷偷察看着，觉得母亲眼光里面分明流露出猜疑，声音之间也有看不起她的意思了，要是给他们发觉了怎么办呢？她连想都不敢去想它。她知道父亲脾气很暴躁，偏见又很深，一定要去找出约翰来将他杀死的。于是她觉得不等事情发觉就得走，走到约翰那里去，不论他在什么地方都得寻到他。她决不能在自己家里养私生子，这要使她的家庭蒙上不可磨灭的污辱。

到了九月里，维廉爵士回家了，带来一大套王师胜利的消息。“他们再没有一个月可以抵抗了。”他坚持地说。裘蝶始终不曾接到过约翰一封信，所以急切听着她父亲的话，希望他至少会得提起约翰的名字来，暗示他还存活而无恙。无奈维廉爵士即使知道约翰的消息，也不会在女儿面前说起他的，同时她母亲对于这事也讳莫如深。他们两老对于约翰都装得没有这么一个人似的。

这时他们告诉她，他们已经给她选定一个夫婿了。

这被选定的夫婿穆阿蒙，是猎得岩的伯爵，一年半以前，他曾到蔷薇町来拜访，裘蝶曾见过他一面，他今年三十五岁，新鳏不久，已经有了个襁褓中的儿子了，她虽见过他，却已记不大清楚，只记得自己并不欢喜他。他的身材不过五尺六七寸，骨格很纤弱，却配上一个大大的头颅，跟他的狭窄肩膀和瘦削身躯一点不相配，他的面容颇有贵族气，窄窄的鼻子，薄薄的嘴唇，眼光虽然严厉而冷酷，却反映着一种肃穆的英明。这一种品性对于一个十七岁的女孩子是不受欢迎的，因为她心目中所存想的是一个美貌，风流，而英

勇的青年呢，而且那伯爵神情之间，总觉有一种东西要使她望而生畏，她自己也说不出所以然来。总之，她即使从来没有见过曼约翰，也不会要他做夫婿的。

“我并不要结婚，”她这话说出口来，自己都惊异着太大胆了。

她的父亲对她瞪视着，眼睛里面开始闪出危险的光芒，但是他正要开口，安妮夫人就叫她走出房去，并说过一会儿她会跟她说话的。原来裘蝶这种顽强执拗的态度，已使她的双亲都觉忿怒而且惊异了，然而他们仍旧积极进行给她成亲的计划，从此一切都不跟她商量了，因为他们深信她早一日结婚，就可以早一日忘记曼约翰，这是对于他们大家都有好处的。

她的结婚礼服，是一年半以前预备她跟约翰结婚的时候就做好的，现在从箱子里取出来，刷过烫过，挂在她房间里，那礼服的材料是很厚的白缎子，从头到脚都用珍珠绣起来。领子和袖子都是很深的，用的是奶油色的花编儿，背后拖着一条开缝的长裙，里边衬着一件闪光笔挺的银丝布紧靠子，当初这种礼服在法兰西手工特制的，既美丽而且贵重，她本来非常爱它。现在呢，她连试穿一下都不答应了，并且忿忿地的告诉她的奶妈，说要她穿这衣服，她就马上准备穿她的尸衣了。

此后不久，猎得岩的伯爵到她家里来，她屡次受到父母的警告，得要对他恭敬而亲热，她却一样也不依，反而竭力的规避着他，就是见了面，也只有冷冷冰冰的几句话。一回到自己房间里，她就悲悲切切地哭个不休。怀孕期间已经过了四个月，虽则穿着长裙还可掩饰几星期，她却一迳都惶